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规定，经2014年9月26日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定于2014年10月14日（星期二）14:00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具体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10月14日（星期二）14:0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4年10月13日15:00—2014年10月14日15: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4日9:30—11:30，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8日（星期三）

（五）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

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七) 出席对象:

1、截止 2014 年 10 月 8 日（星期三）（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合法性和完备性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业经 2014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专项意见，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 会议内容

1、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一) 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 登记时间：2014 年 10 月 10 日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 个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

证和个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14 日 9:30—11:30,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360597	东药投票	2	A 股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东药投票”）；

(2) 输入证券代码 360597；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表示对议案一至四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每一议案应以相应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议案的统一表决。	100.00 元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1.00 元
2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2.00 元

(4)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投票注意事项：

① 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②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东北制药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4年10月13日15:00至2014年10月14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委托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

3、联系人：田芳

4、联系电话：024-25806963

5、传真：024-25806300

6、邮政编码：110027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 _____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2014 年 月 日——2014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2014 年 月 日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2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说明：

- 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 2、在“同意”、“反对”、“弃权”三栏中，选择您同意的一栏打“○”，同一议案若出现两个“○”，视为无效投票；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